附件2

信用承诺书

（企业及项目名称）自愿申报 （专项名称），符合申报通知要求，并承诺企业信用良好，所提供的申报资料及附属附件均合法、真实、有效，无任何伪造、修改、虚假成份，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承担因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。

同意将本承诺书在信用网站公示。若有违诺，将违诺行为作为失信信息在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公示，并依法承担违诺责任，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。

本承诺书一式贰份，一份由信用承诺企业留存，一份交由行业主管部门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存档。

承诺企业全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行政区划代码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